

附件 6

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信息公示表

(X3YN202406070059)

公示单位：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30 日

投诉问题	受理编号：X3YN202406070059 群众投诉问题：昆明市西山区海口街道海门村张永某、纪成某等人将海门村集体 30 亩左右的菜地、水田、耕地毁坏，在海口卫生院左侧新建 10 亩左右的私人停车场、50 间左右的沿街商铺，严重破坏土地生态；张永某、纪成某等人及蒋凹村小部分村民在未批准下，毁坏蒋凹村老农场原始林地约 20 余亩扩建足球场，严重破坏原始林地，造成水土流失
办结目标	对昆明海亦丰中学涉嫌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进行执法查处，并责令其恢复占林区域的林业生产条件
整改措施	对昆明海亦丰中学涉嫌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进行查处，并责令其恢复占林区域的林业生产条件。加大巡护、巡查及执法力度，坚决杜绝辖区内滥砍滥伐、违法占林行为发生。
整改主要工作成效	西山区海口街道办事处林业站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对昆明海亦丰中学违法占林地出具《林业处罚决定书》，《林业处罚决定书》内容：罚款 92076 元、责令其恢复原状。现该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缴纳罚款，并按林地恢复要求重新种植相关林木。
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	已通过自查自验与市级验收
公示说明	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昆明市西山区自然资源局（地址或邮箱）。联系人员及电话：张爽，15911685927